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企业声明函（如有）、监狱企业声明函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新财购[2022]22号关于落实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通知，本公司参加兵团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四分中心（单位名称）的第四师可克达拉市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用品及耗材框架协议采购（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第四师可克达拉市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用品及耗材框架协议采购（标的名称），属于批发、零售、制造（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可克达拉市文轩堂办公用品店（企业名称）为，从业人员5人，营业收入为122万元，资产总额为85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可克达拉市文轩堂办公用品店

日期：2025年1月20日

1.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财库（2020）46号文

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不全的，视为未填报。如项目包含“多件”标的物的，需按标的物项数逐项填写。

4.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入围、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5.本项目只以《中小企业声明函》作为评判供应商是否属于中小企业的唯一依据。



(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不适用）

【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企业，不用提供此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三)监狱企业声明函（不适用）

【不属于监狱企业，不用提供此函】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企业为监狱企业。

根据上述标准，我企业属于监狱企业的理由为：。

本企业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的产品。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响应供应商全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年月日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七、联合响应协议书（不适用）

甲方： 乙方：

（如果有的话，可按甲、乙、丙、丁...序列增加）

各方经协商，就响应组织实施的编号为号的征集活动联合进行参与征集之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各方一致决定，以为主办人进行参与征集，并按照征集文件的规定分别提交资格文件。

二、在本次征集过程中，主办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根据征集文件规定及响应内容而对征集人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响应等均对联合响应各方产生约束力。如果入围并签订合同，则联合响应各方将共同履行对招标方和征集人所负有的全部义务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征集人承担连带责任。

三、联合响应其余各方保证对主办人为响应本次征集而提供的产品和服务提供全部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支持。

四、本次联合响应中，甲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乙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五、有关本次联合响应的其他事宜：

六、本协议提交招标方后，联合响应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实质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七、本协议签约各方各持一份，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甲方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期：年月日



乙方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期：年月日